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4 年 7 月 31 日

專責人員： 蔡佩臻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本市首創勞動條件檢查陪同鑑定制度，第二波業於 104 年 7 月份起針對本市 300 人以上之銀行業事業單位進行勞動條件陪同鑑定專案檢查：

- (一) 本次銀行業專案檢查業招募 31 名陪同鑑定人，並於 104 年 5 月 28 日針對陪同鑑定人召開第一次座談會，瞭解銀行業之勞動條件狀況，另於 6 月 11 日及 6 月 29 日邀集陪同鑑定人確立檢查對象及檢查方式。
- (二) 本次銀行業專案檢查業於 7 月 30 日完成 32 家事業單位第一次檢查程序，目前尚有 5 家事業單位待辦理第 2 次來處受檢或補充資料，另根據目前初步之檢查結果，以違反條文次數觀之，以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居多（31 家）、其次為第 32 條第 2 項（20 家），及第 83 條（17 家）。
- (三) 本案業於 8 月 3 日辦理檢討業務會議，另預定於 8 月下旬邀集陪同鑑定人辦理檢討會議。

二、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 (一) 工會輔導：

本（7）月份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32 人次。
- (二) 工會設立：

本（7）月份無新設立工會。
- (三)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7）月份新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企業計 11 家。
- (四) 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7）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

會 24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7,686 家。

(五) 工作規則報核：

本(7)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94 家，104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完成報核 691 家；公立機關臨時人員適用勞基法本(7)月份修訂或訂立工作規則 1 家，104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完成報核 5 家。

(六) 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4)年度上半年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2 月 2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7 月底止，共核定補助 76 案、補助子女 99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173 萬 6,373 元。

三、 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 本(7)月份勞資爭議案件計 296 件，達成協議計 191 件(含調解成立者 137 件、申請撤回者 54 件)，未達成協議(調解不成立者)計 105 件。

(二) 開辦現場及線上義務律師法律諮詢，至 6 月底止共計 1,337 件。

四、 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 就業歧視案件統計部分：本(7)月未受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件，累計申訴案共計 18 件。至 6 月止召開 3 次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共評議 16 件(14 件為 104 年申訴案，其餘 2 件為 103 年申訴案)，其中 15 件不成立、1 件將於下次會議續行審查。

(二) 性別工作平等法案件統計部分：本(7)月受理調查申訴案 10 件，累計申訴案件 48 件。至 7 月止共計召開 4 次性別工作平等會，評議 26 件(11 件為 104 年申訴案，其餘 13 件為 103 年申訴案件，2 件撤銷另為處分)，其中 17 件成立、9 件不成立。

- (三) 為輔導 30 人以上事業單位工作場所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本局擬定清查事業單位訂定該辦法之作業，今年度清查對象為僱用員工人數 61 人至 150 人事業單位(約計 2,000 家)，至 7 月止，共計清查 588 家，刻正持續稽催中。
- (四) 為加強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所訂育嬰留職停薪制度，訂定「育嬰留職停薪復職之協助措施實施計畫」。當本局接獲勞工保險局提供之「同意接受後續關懷協助之受僱者」名冊時，即函知受僱者本局可協助之相關服務，俾利依其需求主動提供諮詢、爭議協處或訴訟扶助等後續關懷措施，至 7 月止共計發函 2,791 人。
- (五) 辦理防制就業歧視法令宣導會：7 月 22 日假臺灣大學法學院霖澤館辦理完成，參加人數共計 115 名。
- (六) 勞動部就業平等相關業務績效評鑑：勞動部於 104 年 7 月 3 日至本局進行 101 年至 103 年度期間之就業平等相關業務績效評鑑，順利辦理完成。

五、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 (一) 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截至本(7)月底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計 297 人，已進用計 556 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 259 人)，進用比例 187.21%(自 101 年度起將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進用人數併入計算)。
- (二) 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本(104)年度截至本(7)月底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 43 人，37 人已結案，6 人尚在輔導中。
- (三) 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 1、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3,905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

額進用者計 3,156 家，佔 81%，本市應進用人數計 15,779 人，加權後重度 1 人以 2 人計算之進用人數計 24,099 人（實際進用人數計 20,266 人），加權後進用率達 152.73%。

2、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本（7）月受理申請案件計 169 件，已核定 31 件，獎勵金額共計 142 萬 8,000 元。

3、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本（7）月申請案件數計 1 件。

4、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本（104）年度委託臺灣職能治療學會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7）月份申請核定計 8 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及委託職訓：

本（104）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醫院計 37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計 39 案，服務計 674 人，補助金額計 9,339 萬 9,656 元。服務方案分為五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社會企業以及其他類。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委託 5 個單位，11 班，服務人數計 124 人，委託金額計 737 萬 5,159 元。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本（7）月份委託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7）月份提供職評服務計 16 人次（其中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自辦 3 人次、委辦單位 13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7）月份提供手語翻譯服務計 216 小時、聽打服務計 44 小時。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7）月份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與各委辦單位開發工作機會計 15 筆，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支持性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職業重建服務截至 6 月底止新開案 87 人次，累計服務 1,311 人次。

- (八) 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截至 6 月底止提供服務新開案數 58 人，累計開案服務數 656 人；另推介 54 人次，穩定就業人數為 37 人次，穩定就業率為 68.5%。
- (九) 主管 17 處公有場地委託辦理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
本(104)年度，委託辦理庇護工場 12 處，提供庇護性員工就業職缺 106 位；委託辦理社會企業專案服務及營運案 5 處，提供身心障礙員工就業職缺 160 位。
- (十) 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第 5 項規定，針對醫療機構、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及政府機關（構）五大場所不得提供明眼人從事按摩工作，本（7）月稽查暨宣導計 27 家次，均查無違法情事。
- (十一) 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本（7）月份核准自力更生創業補助計 54 人次，補助金額計 245 萬 9,911 元。
- (十二)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本（7）月份新開案數計 7 人。
2、本（7）月份受理本市勞工職業災害死亡慰問金計 1 件，核發金額計 10 萬元。

六、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 (一) 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人員，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秉持「法律保障，人道關懷」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並聘僱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立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同時製作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

(二) 臺北市外勞人數統計表(最新統計至 104 年 6 月底止):

項目 國別	人數 (人)	百分比
菲律賓	6,712	15.06%
越南	3,067	6.88%
印尼	33,347	74.81%
泰國	1,443	3.23%
其他	2(註)	0.02%
總計	44,571	100%

註：跟隨外籍主管之家庭幫傭（依勞動部 102 年 3 月 11 日勞職管字第 1020503428 號函新增）。

(三) 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服務統計：

1、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服務統計

時間 項目別 件數	本(7)月/件	本(104)年度至 7 月 底止累計/件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76	669

2、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服務統計

時間 項目別 件數	本(7)月/件	本(104)年度至 7 月 底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040	5,765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27	854
外勞查察	1,479	11,596
入國訪視	1,289	8,943

外國人入國通報	1,974	13,631
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 契約驗證	380	2,463
外籍勞工逃逸人數	158	1,226
安置庇護	15	112

(四) 重要活動成果：

- 1、7月1日辦理「104年度臺北市優秀外籍勞工暨優秀雇主選拔」徵件宣傳，至9月18日收件截止。
- 2、7月10日「外勞e通訊」報刊第59期出刊。
- 3、7月19日假二二八和平紀念公園辦理「2015印尼開齋節-印夏臺北」活動，參加人數1,200人。
- 4、為確保從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規定收費及備置暨保存文件，本(7)月執行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訪查計21家，本(104)年度截至7月底止計訪查189家。
- 5、為使本市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符合就業服務法「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所訂各項規定，以確保老人及身障者安全與外勞工作權益，本(7)月查訪本市公私立養護機構計8家，本(104)年度至7月底止計訪查67家。

七、提昇職場安全衛生，降低職業災害

(一) 提昇勞動權益，防治職業災害

- 1、本(7)月受理具名申訴案件258件，未具名申訴案件45件，具名申訴案件較去年同期173件，增加49.13%，較上月218件，增加18.35%。
- 2、勞動部專案計畫：
 - (1)7月1日至8月31日實施工讀生勞動條件專案，預計檢查15家事業單位，截至7月底已完成10家。

(2) 7月1日至8月31日實施金融保險業勞動條件專案，預計檢查4家事業單位，截至7月底已全數完成檢查。

(3) 7月1日至8月31日實施勞動派遣專案，預計檢查6家事業單位，截至7月底已完成5家。

(4) 6月22日至7月1日實施百貨公司專案勞動檢查，共檢查5家事業單位，其中4家有違法情事，違法比率80%。

3、專案檢查計畫：

7月16日至7月31日實施本市32家銀行業勞動條件陪同鑑定檢查，初步違法比率100%。

4、本(7)月份執行全行業勞動檢查2,242場次，其中安全衛生檢查1,746場次、勞動條件檢查496場次，較上月份勞動檢查2,393場次減少151場次、減少6.3%，較去年同月份(103年7月)場次2,174增加68場次、增加3.1%。

5、依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公布重大職業災害線上地圖處理要點」暨「臺北市103年度安平建案表揚計畫」，建立臺北市職災地圖與工安好宅圖，截至104年7月底止，計公布職災地圖案件20件及工安好宅圖案件136件。

6、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工地，本(7)月份共計認證84處工地，其中優等工地38個、甲等工地46個。

7、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本(7)月份共有69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參加勞安視訊監控系統設置，實施監督檢查計250次。

8、本(7)月份執行公共工程專案檢查，計檢查396場次，通知改善166場次，罰鍰8場次，停工9場次。

9、本(7)月份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計檢查10場次；

通知改善 2 場次。

10、重大職災情形：

本(7)月發生重大職業災害 4 件、死亡 3 人、重傷 2 人，與去年同月份(103 年 7 月) 2 件、死亡 2 人、重傷 0 人比較，增加 2 件、增加死亡 1 人、增加重傷 2 人；較 104 年 6 月發生重大職業災害 2 件、死亡 1 人、重傷 1 人比較，增加 2 件、增加死亡 2 人、增加重傷 1 人。

(二) 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 1、本(7)月份臺北市職業安全衛生學院辦理合辦教育訓練 7 場次，參加人數計 820 人。本(104)年度已辦理 21 場次合辦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計 1,529 人。
- 2、臺北市「職業安全衛生學院」夥伴於本(7)月份協辦教育訓練共 19 場次，合計 872 人次參加；本(104)年度共辦理 973 場次，合計 66,746 人次參加。積極推動臺北市「職業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截至本月底納編計 368 家。
- 3、本(7)月份「1 小時護一生」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執行計 68 場次，參加人數計 883 人次。本(104)年度已辦理 387 場次合辦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計 5,903 人。
- 4、公布 104 年第 6 次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事業單位名稱共 101 家。
- 5、為讓各位市民朋友能夠充分瞭解職業安全衛生法的規定，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宣導會」，截至 7 月底止已辦理 11 場次，共 795 人次參與。
- 6、為維護本市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之訓練品質，於平日白天、夜間及假日不定期對辦理訓練之單位進行現場實地查核，截至 7 月底止已現場查核 32 場次。

(三) 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 1、7月23日臺北市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91期，以「夏日悶熱易流汗 小心作業防感電」為主題，內容包含：最新訊息、勞條實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單元，發送至本市事業單位工作者、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計11,225人次。
- 2、本(7)月份即時電子報發布計2則，內容包括：職災快訊、防災對策建議事項等訊息，發送至本市事業單位負責人、工作者及安全衛生人員計22,360人次。

(四) 加強職業衛生預防及降低職業病：

- 1、本(7)月份接受事業單位函報104年第2季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報告書計15家，接受特殊健康檢查人數605位(其中屬第一級管理人數計402位，屬第二級管理人數計203位。)
- 2、為維護本市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品質檢查，對轄內54家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進行現場查核，截至7月底止現場查核計14場次。

八、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 1、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7)月份求職人數新登記3,768人，求才人數新登記4,903人，求供倍數1.30，開立介紹卡6,289張，求職就業人數1,903人，求才僱用人數4,511人，求職就業率50.5%，求才利用率92%。
- 2、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7)月份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計847,060人次，新增求職人數計1,086人，新增廠商家數計364家，新增工作機會數計9,736個。

(二) 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輔導就（創）業者：

-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7）月份開案量計 632 人次，職業心理測驗計 148 人次，一般就業諮詢(個管員提供)計 427 人次，推介人次計 2,012 人次，求職就業人數計 321 人次。
- (2) 針對具有工作意願，惟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業訓練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7）月份推介職業訓練計 149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33 人。
- (3)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7）月份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計 47 人，個管開案數計 15 人，推介人次計 106 人次，求職就業人數計 20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計 44 人，個管開案數計 17 人，求職就業人數計 14 人。
- (4) 「經濟型遊民就業」輔導工作：本（7）月求職新登記共計 46 人次，推介面試 163 人次，就業計 15 人次，追蹤關懷計 226 人次。
- (5) 辦理 104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7）月份發掘社區中求職者計 703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計 352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計 90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計 2,150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77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工作機會數計 775 個。
- (6)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7）月份受理轉換申請計 247 件，承接申請計 4 件。

2、辦理雇主服務：

- (1) 推動「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辦理雇主訪視及開發就業機會。本(7)月份電訪廠商家數計607家。
- (2) 針對僱用本國勞工進行電話訪視，以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本(7)月份電訪計9家。

3、給付特定對象：

-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7)月份通報家次計1,425家次、資遣人數計2,509人，寄發就業服務函計548件，就業人數計82人，推介職業訓練計64人。
- (2) 本(7)月份申請就業保險失業認定人數計1,167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計1,134人，辦理失業再認定計3,423人。

(三) 辦理就業資源說明會：

7月28日假本市勞工教育館2樓教室辦理本(104)年度第7次就業資源說明會，參加人數計8人。

(四)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方案：

- 1、職涯發展評估：本(7)月份職涯諮詢服務計119人次，職業適性評估計73人次。
- 2、職場體驗實習：本(7)月份提供897個實習職缺，新增實習媒合31人次，共17人參與實習。
- 3、職涯相關活動：7月辦理7場就(創)業職涯講座，共654人次參加；辦理1場職涯導覽，共29人參加。
- 4、創業發想平台：本(7)月份提供創業相關諮詢計24人次；借用創業發想平台計15人次。
- 5、求職服務：本(7)月提供求職服務5人次，成功就業13人。
- 6、服務統計：本(7)月份服務2,650人次，FB按「讚」累

計 5,013 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能培育及技能檢定

(一) 落實 104 年度各項職能培育課程：

- 1、職能培育招生作業：104 年度第 4 梯次職能培育暨職能進修課程招生簡章已於 7 月 13 日公告於本學院官網，各相關單位簡章配送已於 7 月 17 日完成，並陸續進行其他宣導作業及招生前置作業。104 年度第 4 梯次職能培育(另約面試時間)課程共計 4 班次、職能進修課程共計 5 班次已進行招生報名作業。
- 2、職能培育暨產訓合作課程：截至本(7)月底止累計辦理職能培育課程「電腦化會計實務」等 30 班，培育人數計 706 人。
- 3、職能進修課程：至本(7)月底止累計開辦「手機維修」等 29 班、進修人數計 697 人。

(二) 委外職能培育課程：

- 1、就安基金委外職能培育今年度共開辦 22 班。截至 7 月 31 日止共有美容美體舒壓護膚培訓班等 13 班開訓。
- 2、公務預算委外職能培育共辦理 21 班。截至 7 月 31 日止有創意商業設計師人才培訓班等 14 班開訓。
- 3、公務預算委外職能進修開辦 38 班，36 班已完成議約，第 4 標 2 班正辦理採購作業，預計 8 月 14 日至 19 日公告。截至 7 月 31 日止已有魅力口語表達藝術班等 14 班開訓。

(三) 技術士技能檢定：

- 1、全國技能檢定：辦理第 2 梯次全國技能檢定考試前置作業。
- 2、學員專案檢定：7 月 27 日至 7 月 31 日辦理第 5 梯次學員專案檢定報名作業。預計於 8 月 27 日至 28 日辦理飲料調製丙級學術科測試；9 月 2 日至 3 日辦理女裝丙級學術科測

試;9月1日、10日至11日辦理網路架設乙級學術科測試。
共計3項職類丙級1項職類乙級測試。

- 3、即測即評及發證：7月27日至7月31日辦理第3梯次即測即評及發證報名，進行第3梯次考試前置作業，預計9月11日開始測試。

(四) 職能評量：

- 1、「線上職能評量及職涯諮詢服務」：

- (1) 線上職能評量預計於8月10日針對「飲料調製班」、11日「視覺傳達設計進階班」、13日「電腦化會計實務、Java程式設計、環境清潔技術員班」學員進行線上施測，小計112人參與，截至目前已施測人數累計916人。

- (2) 解測說明會與職能專題，預計於8月10日針對「飲料調製班」、11日「視覺傳達設計進階班」、13日「電腦化會計實務、Java程式設計、環境清潔技術員班」學員舉辦測驗結果解測說明會並安排職能講座，小計112人參與。目前職能專題累計舉辦5場次91人參與。

- (3) 職涯諮詢服務，學員個別職涯諮詢7月份共計諮詢13人，目前累計33人完成諮詢。團體諮詢已有2班約50人預約參與，已安排於9月進行諮詢。

- 2、數位學習「樂活銀髮養生餐點數位學習課程」已於7月22日於臺北e大上架。

- 3、「臺北市特色產業從業人員職能分析案-清潔服務產業」，於7月16日召開第2次專家會議，預計於9月20日召開結案審查會議。

(五) 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

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截至本(7)月底止累計 398 人申領。

(六) 接受委託與合辦訓練：

至本(7)月底止辦理「進階課程 3D 產品設計列印」、中途輟學及高關懷學生體驗課程「時尚烘焙」專班，並與市立大學合作辦理「義式咖啡與拉花」班等，包含職能培育、體驗營及產學訓等計 21 班，訓練人數計 420 人。

(七) 其他重要事項：

- 1、「2015 遊程規劃師認證」：為協助推廣與創新臺灣多元的遊程規劃，並培訓、提升旅遊從業人員對遊程規劃的技能，於 7 月 22 日辦理遊程規劃師認證，參與對象係本學院 104 年度「遊程規劃師認證班」受訓學員，共計 23 人，課程目的在訓練對臺灣觀光地理位置概念力、遊程安排創造力、遊程景點認知能力、遊程時間掌控力、成本與估價能力的知能，希望透過遊程規劃師的課程訓練技巧，能充分了解及清楚規劃臺灣各地行程及具備分辨遊程行程順暢及品質的職能，也藉由認證的方式，對於訓練期間的學習成果進行檢驗，本次認證計有 18 人通過。
- 2、「2015 樂活養生餐點料理競賽活動」：為鼓勵及增進健康餐點創新開發能力與營養知識實際應用，並推廣健康飲食之重要性，於 7 月 31 日辦理養生餐點料理競賽活動，競賽內容含指定題與創意題，評選出第一名至第三名及佳作，除頒給獎狀及精美獎牌外，另由六協興業(股)公司、南僑化工公司及義廚寶公司贊助提供得獎者獎品。

十、普及勞動教育

- (一) 推動勞動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為鼓勵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動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動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動教育。本(104)年度截至7月底止，計核准355場次勞動教育補助案，總計核准金額2,113萬4,600元整。
- (二) 「2015勞動好YOUNG前進高校」計畫預計辦理35場次，截至7月底已受理申請20場次，辦理完成9場次。
- (三) 為提供勞工休閒育樂之管道，本(104)年度勞工電影院預計播放21部42場次，本(7)月份放映2部4場次，受益人數計3,040人次。
- (四) 勞工教育館展演廳及文物展示區，本(7)月份辦理藝文展覽2場次，參觀人數計700人次。

貳、未來施政重點

- 一、落實「全民參與」舉辦工會與市長勞動對話。
- 二、輔導推動勞資雙方簽定團體協約，保障勞動權益。
- 三、建立「勞動條件檢查陪同鑑定制度」。
- 四、辦理勞動扎根前進高校計畫、保存勞動文化。
- 五、執行「勞動安心4年計畫」，加強宣導工廠醫、護之設置。